

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长、董事黄博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黄博先生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董事长、董事、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

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副董事长、董事林大涓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林大涓先生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副董事长、董事、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高级副总裁、董事谢支华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谢支华先生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高级副总裁、董事、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副总裁、董事邓小泊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邓小泊女士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副总裁、董事、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独立董事陈宋生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陈宋生先生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独立董事李光明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李光明先生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独立董事贾晓钧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贾晓钧先生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由于上述董事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董事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补选产生新任董事后方能生效。在此之前，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上述人员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董事会对上述董事在任职董事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诚信勤勉、尽职尽责的工作及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7日